

國立嘉義大學園藝學系一一四學年度第一次課程規劃 委員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11 月 4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二、地點：園藝學系小視聽教室（A04B-301）

三、主持人：張○滄主任

記錄：莊○婷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五、列席人員：如簽到簿。

六、主席報告：無。

七、報告事項：無。

八、討論提案：

提案一

案由：本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班級課表暨教師授課表，提請討論。

說明：

一、教務處 114 年 10 月 14 日通知及國立嘉義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辦理（附件一，頁 1~7）。

二、本校教師授課鐘點核計作業要點第 8 條：教師於該學年度日間部之大學或研究所基本授課時數如有不足時，應依序以師資培育中心課程、進修學制課程補足，補足之時數不另支給鐘點差額，惟有特殊情形者得另案簽准辦理（附件二，頁 8~11）。

三、本校專任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不足處理原則第 4 條（附件三，頁 12）：

各教學單位若因課程未達開課人數標準致教師基本授課時數不足者，依下列原則處理：

(一)一次一科開不成因而授課不足者，僅留紀錄，不予議處。
(二)近二學年度同一科目同一人若曾兩次開課不成，應停開或由他人開課。

(三)連續三學年度授課不足者，應依本校教師聘約第十五點規定處置或依教師法第十四條相關規定不續聘。

四、本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班（碩士班、學士班、進修學士班）

直式及橫式課表如附件四（頁 13~22）。

五、本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直式及橫式授課表如附件五（頁 23~36）。

六、本系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班課程開課容量，如附件六（頁 37）。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規劃本系碩士班、大學部和進修推廣部 115 學年度課程標準必選修科目冊之架構、課程學科內容概述、教學內容大綱等，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教務處 114 年 10 月 17 日通知（附件七，頁 38~40）辦理。

二、本系 115 學年度大學部課程標準必選修科目架構草案、本學科內容大綱與概述草案、課程地圖（課程架構圖、修課流程圖及職涯進路圖）、升學領域及就業途徑，如附件八（頁 41~74）。

三、本系 115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課程標準必選修科目架構草案、本學科內容大綱與概述草案、課程地圖（課程架構圖、修課流程圖及職涯進路圖）、升學領域及就業途徑，如附件九（頁 75~101）。

四、本系 115 學年度進碩士班課程標準必選修科目架構草案、本學科內容大綱與概述草案、課程地圖（課程架構圖、修課流程圖及職涯進路圖）、升學領域及就業途徑，如附件十（頁 102~120）。

決議：115 學年度碩士班加入園藝專題研究(I)、(II)各 1 學分各 3 學時必修，(III)、(IV)各 1 學分各 3 學時選修，由七大領域教師編寫學科內容大綱與概述，再由系主任彙整。餘照案通過，送農學院審議。

提案三

案由：本系是否將師資培育課程納入自由選修學分，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 114 年 5 月 8 日師培中心通知辦理（附件十一，頁 121~122），依教育部最新規定及本校決議，自 114 學年度起，各系所可將師資

培育中心的職前教育課程納入學士班自由選修學分，以利學生跨領域選課，並鼓勵有志從事教育工作的學生積極修習相關課程。

二、若各系所同意採認教育學程課程，需經系、院級課程規劃委員審議通過即可，不須再送校級委員會審核。

決議：照案通過，送農學院審議。

提案四

案由：本系與香川大學簽訂碩士班雙聯學制的課程認定及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碩士班與日本香川大學農學研究院碩士班雙聯學制協議，如附件十二（頁124~130）。
- 二、雙聯學制入學申請表格，如附件十三（頁131~134）。
- 三、雙聯學制課程附錄，如附件十四（頁135~136）。

決議：照案通過，送農學院審議。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13 時 00 分。